关于《大冶市特色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的起草说明

一、文件起草背景

为增强我市地方特色农业抗风险能力，促进农户持续增收和地方优势特色农业发展，更好地服务乡村振兴战略。根据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财政部《关于开展中央财政对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奖补试点的通知》以及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湖北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加强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奖补管理的通知》（鄂财金发〔2024〕17号）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大冶实际，我局代拟了《大冶市特色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

二、起草过程及协调情况

根据我市特色农业保险现有投保情况，借鉴兄弟县市推进特色农业保险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发展优势，形成《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5月15日副市长刘飞同志主持召开了专题讨论会，会后我局征求了有关部门、乡镇、农业主体以及有关保险机构反馈意见共10条，根据会议精神和反馈意见我局作了进一步修改完善，最终形成《实施方案》（送审稿）。

三、文件主要内容

《实施方案》包括指导思想、主要内容、保障措施三个部分，附件包括大冶市茶叶种植保险方案、大冶市小龙虾养殖保险方案、大冶市甲鱼养殖保险方案、大冶市水果种植保险方案、大冶市中药材种植保险方案、大冶市农业种植大棚设施及棚内作物保险方案等6个子方案。

主要内容分别从**保险范围及保障程度、保险保费、承保机构遴选、承保理赔及保费补贴流程**四个方面作了要求和说明。

**一是保险范围及保障程度。**（一）保险品种目录。结合地方优势特色产业，此次保险品种目录为茶叶（白叶一号、黄金芽）、小龙虾（稻田综合种养）、甲鱼、水果（柑橘、桃、梨）、中药材（黄精、栀子黄），以及农业种植大棚设施及棚内作物。（二）参保对象及方式。参保对象主要为农业龙头企业、种养殖大户和各类农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鼓励农业龙头企业与建立订单生产关系的农户统一投保，各类农业专业合作组织为其成员统一投保，以村为单位开展联户投保。（三）保险保障程度。特色农业保险原则上以补偿保险标的的物化成本为主，以保障农民灾后恢复生产为出发点。主要保险责任为因人力无法抗拒的自然灾害，包括风灾、雹灾、暴雨、洪水、内涝、地震、冰雹、旱灾、冻灾等，以及意外事故导致的投保对象种植成本损失、个体死亡和设施损毁。

**二是保险保费。**（一）财政补贴资金筹集。特色农业保险财政补贴资金来源于争取省级财政补贴资金支持和本级财政每年拟安排1000万元专项补贴资金，其中本级财政专项补贴资金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在农业重点产业链经费中列支。（二）财政补贴资金管理。按照“正向激励、先保后补”原则，财政补贴资金主要用于投保对象保费补贴，以实际支出的特色农业保险保费总额为基础，按保险品种目录给予一定比例奖励性补贴。保费补贴资金由市财政局根据承保机构申请，以及承保机构与投保对象保险合同签订情况，按照保费补贴比例据实结算，直接拨付到承保机构。（三）保费补贴标准。对纳入保险品种目录的茶叶（白叶一号、黄金芽）、小龙虾（稻田综合种养）、甲鱼、水果（柑橘、桃、梨）等特色农产品，按照80%的标准给予财政保费补贴；中药材（黄精、栀子黄）、农业种植大棚设施及棚内作物按照70%的标准给予财政保费补贴。

**三是承保机构遴选。**按照“适度竞争、择优选择”和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以服务能力为基础，以适度竞争为原则，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加强承保机构资质管理，综合考虑保险机构服务水平、从业人员、查勘车辆、服务创新等多方面条件，在全市现有保险机构中开展承保机构遴选工作。结合保险品种实际需要，原则上一个承保机构不超过3个品种，优先选择已在我市承担农业保险的保险机构。保险机构遴选周期为3年。

**四是承保、理赔及保费补贴流程。**（一）承保流程。符合投保条件并自愿参加特色农业保险的单位或个人，由承保机构现场核实种植（养殖）面积、农业生产设施建设情况，填写承保公司提供的制式投保清单。双方核实无误后，投保单位或个人交纳保费，承保机构签发保险单。承保机构对投保对象投保情况，必须以村为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天。市农业农村局联合市财政局组织专班，对投保情况进行抽查核实。（二）理赔流程。发生保险事故后，投保对象向承保机构报案，承保公司在3日内、重特大自然灾害应在第一时间内进行现场查勘，市农业农村局协助承保机构核定受灾损失情况并出具有关证明，承保机构按照保险条款规定确定赔偿金额，并以村为单位对投保对象受灾情况和赔付金额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天。公示无异议后，承保机构在10个工作日兑现赔款，并对赔款支付情况进行回访。（三）保费补贴流程。承保机构根据特色农业保险承保进度及签单情况，向市财政局提出保费补贴资金申请，并同时向市农业农村局申请承保数据及资料核查。市农业农村局在收到承保机构申请后及时完成承保数据及资料审核，并将结果报送市财政局。市财政局根据市农业农村局审核结果，及时向承保机构拨付保费补贴资金。